# 台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

# 113年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

一、依據: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9年11月通過之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。

二、評估週期:每年執行一次。

三、評估期間: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。

四、評估範圍:包括整體董事會、個別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。

五、評估方式:以自評方式進行。

- 1.「董事成員自評問卷」由全體董事成員自評,評估面向包括:公司目標 與任務之掌握、董事職責認知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、內部關係經營 與溝通、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以及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,共23個項 目。
- 2. 「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」由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成員進行評估,評估面向包括: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、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、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、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以及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,各19及23個項目。
- 3.「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」由全體董事成員進行評估,評估面向包括: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、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、董事會組成與結構、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、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,共45個項目。

## 六、評估結果:

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03 月 07 日將以下結果報告至董事會。

#### 1. 董事會成員:

本公司董事(含獨立董事)共11席,113年11月04日發出「董事成員自評問卷」11份,回收11份,經各董事自評後,於各面向得分情形如下表,評定為「優良」,整體運作情況完善,符合主管機關及相關法規公司治理要求。

自評五大面向	題數	平均得分
A.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	3	4.67
B. 董事職責認知	3	4. 52
C.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8	4.60
D.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	3	4.67
E.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	3	4.61
F. 內部控制	3	4.64
合計/平均分數	23	4. 62

# 2. 功能性委員會:

本公司設有「審計委員會」及「薪資報酬委員會」,經各委員會召集人 自評後,各面向之得分情形如下表,皆評定為「優良」,顯示各功能性委員 會之整體運作情況完善,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,能有效增進董事會職能。

自評五大面向	薪資報酬委員會		審計委員會	
日計五人田问	題數	平均得分	題數	平均得分
A.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4	5.00	4	5. 00
B.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	5	4. 93	5	4. 93
C.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	7	5.00	8	4. 91
D.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	3	5. 00	3	4.89
E. 內部控制			3	5. 00
合計/平均分數	19	4. 98	23	4. 95

# 3. 董事會:

董事會於各面向得分情形如下表,依評估結果評定為「優良」,整體運作情況完善,符合主管機關及相關法規公司治理要求。

自評五大面向	題數	平均得分
A.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12	4.14
B.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	12	4. 57
C.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	7	4. 57
D.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	7	4. 54
E. 內部控制	7	4.60
合計/平均分數	45	4. 49

## 七、結論:

整體來說,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良好,本公司將依據本次績效評估結果持續精進董事會職能,以提昇公司治理成效。

依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第九條規定,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作為遴選或提 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;並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 參考依據。